#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序号 | 内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材料要求 | 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如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对某种或某些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该要求。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因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 2 | 工程施工重点难点 | 本项目工期紧、任务重。项目施工点位分散。项目实施过程中，错综复杂、村内作业场地狭小、大型机械及材料转运条件受限，叠加村民关系协调、雨季汛期、天气、紧邻民居作业时间受限等客观条件，均会对施工进度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多点位并行施工对人员、机械、材料统筹调度组织要求高，过程资料、竣工及审计归档标准严格。供应商投标时需充分结合工程量及项目现场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编制施工计划，压实施工组织资源配置，配齐配足作业班组与人员力量，抢抓有效施工工期，全力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在合同总工期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通过竣工验收及相关审计。 |
| 3 | 报价须知 | 1.供应商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谈判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br>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等材料详见“谈判公告附件”；技术标准符合国家、行业以及地方标准、规范和规程要求。<br>3.本项目供应商只需报总价（无需清单报价）作为成交价即合同价。一旦成交，合同价按成交价执行；工程量按实际发生计量，结算时按工程量清单控制价清单项各项同比 |

| | | |
|---|---|---|
| | | 下浮（下浮比例以扣除暂列金额和暂定价后的成交价与扣除暂列金额和暂定价后的控制价的下浮比例为准）作为合同实施的依据。<br>4.报价说明：供应商须根据采购内容和要求，报出最终总价，最终报价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规费、税金、措施费、利润、施工工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 4 | 重要说明 | 1.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br>（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br>（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
| 5 | 项目经理 | 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下列1、2、3 要求：<br>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br>2.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br>3.响应文件承诺有无在建情况。<br>注：（1）项目经理须提供投标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谈判响应截止时间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时间要求）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 |

| | | |
|---|---|---|
| | | 料，社会保险的缴纳单位应当是投标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社保缴费证明（或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至少含养老保险。（2）拟派人员为退休人员<br>员的，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从业人员执业年龄的规定，同时投标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拟派退休人员身份证、退休证及供应商企业聘用合同（劳务合同），提交的注册执业证书中聘用企业名称必须与供应商企业名称一致；如为事业单位派驻至下属单位（所属二级机构）人员，社保缴费证明中的缴费单位与供应商不一致，须由此事业单位和下属单位（所属二级机构）共同出具证明材料。<br>（3）根据住建部建办市〔2021〕40 号文要求，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拟任项目经理为一级建造师的，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中电子证书的有关使用要求，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市函〔2024〕137 号《关于加强二级建造师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二级建造师打印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 |
| 6 |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 标的名称：宁国市纽乐村道路硬化及部分附属建设<br>所属行业：建筑业 |
| 7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合同价款（采购人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 |

| | | |
|---|---|---|
| | | 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主体工程完工经监理方验收合格后，中间计量工程价款按 80%支付；提交工程竣工决算并完成工程审核，成交供应商提交结算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后付至最终结算价款的 100%[供应商可采用电汇或转账或保函（纸质、电子）或保证保险或担保保函等方式提交等额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注：以现金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同时退还本金和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 8 | 履约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宁国市宁墩镇）。 |
| 9 | 工期 | 120 日历天。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3 日内进场，直至通过验收。 |
| 10 | 质量标准 | 合格（按国家现行标准执行） |
| 11 | 缺陷责任期 | 1 年（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费用）。 |
| 12 | 合同争议处理 |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 13 | 其他要求 | 供应商需根据采购内容和要求，报出响应总价，响应报价为完成本次谈判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使用费、材料费、人员工资、人员各项社保、工伤费用、文明施工费、环保费、税费、利润和完成本工程所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工具、车辆交通费、办公费、企业管理费、劳动保险费、售后服务费、合同工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中商定。 |

2.控制价清单（见附件）